

台中商業銀行

辦理公務機關查詢及解繳扣押款收費標準

單位：新臺幣

	項目	收費標準	
一	電腦列印資料	每一客戶 100 元	
二	紙本資料(例如各式單據、傳票、帳冊…等)	每一客戶 400 元 單一常詢案件如超逾 4 名客戶，仍以 4 人計收費用	
三	批 次 查 詢	有備磁片	1. 999 戶以內，每批次 300 元 2. 1,000 戶至 4,999 戶，每批次 800 元 3. 5,000 戶至 9,999 戶，每批次 1,000 元 4. 10,000 戶以上，每批次 1,500 元
		未備磁片人工登打	每一客戶 10 元
		資訊人員程式設計	如未訂定統一查詢格式，需交由資訊人員設計程式者，依個案額外耗費之成本每小時收費 1,000 元
四	解繳客戶扣押款	每件 250 元	

備註：刑事及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、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、政治獻金法及遊說法之查詢案件不予收取。

查無客戶資料及解繳案款為 0 元之案件，免予收取作業費。